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基础服务
类软件升级维护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磋商文件编号：DZXJZB2024032

采购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盖章）

代理机构：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20
第四章	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35
第五章	评审办法.....	35
第六章	合同主要条款.....	45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基础服务类软件升级维护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基础服务类软件升级维护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4年04月15日16:00（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DZXJZB2024032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基础服务类软件升级维护项目

预算金额（元）：700000

最高限价（元）：700000

标项一

标项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基础服务类软件升级维护项目-报表中心升级

预算金额（元）：400000

采购需求：基于财政业务数据，根据各用户的报表需求，提供报表实施服务，包括报表需求收集，报表数据分析，数据分析模型开发，业务数据清洗，分析类、业务类报表定制化开发及技术支持工作（详见磋商文件）

标项二

标项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基础服务类软件升级维护项目-呼叫中心升级

预算金额（元）：300000

采购需求：为保障全疆业务系统运转正常，解决呼叫中心坐席电话繁忙，新增值班坐席，并根据值班坐席配置增加语音转写服务，满足峰值时的坐席语音转写需求，同时按照财政厅现有需求，完成相关系统集成；扩展目前正在运行使用的呼叫中心系统功能，增强值班坐席接听电话时，系统能够根据沟通语音快速自动的从呼叫中心知识库系统中筛选出匹配用户问题的知识，自动推送给问题用户，方便用户快速的获取问题解决办法。整体提高财政厅维护部门的工作效率（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验收合格 180 个日历日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4月02日至2024年04月11日，每天上午10:00至13:30，下午15:30至19: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方式：免费获取，供应商登陆政采云账户（网址：<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点击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4月15日 16: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开标时间：2024年04月15日 16: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供应商在投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投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内,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投标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CA。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明德路 16 号

联系人:路瑶

联系方式:13179839928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东泉路1568号世界冠郡一期9号底商住宅楼商业107室

联系人:安恒

联系电话:1320136307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明德路 16 号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安恒 联系电话：13201363078 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东泉路 1568 号世界冠郡一期 9 号底商住宅楼商业 107 室
3	项目名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基础服务类软件升级维护项目
4	项目编号	DZXJZB2024032
5	资金来源、预算金额及采购最高限价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 标项一：400000元 标项二：300000元
6	采购范围	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7	标段(包)划分	本次采购共个 2 个标段(包)。
8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验收合格 180 个日历日
9	质量要求	合格
10	政府采购政策	<p>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1. 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10 序列号条款名称编列内容规定号文）规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符合中小微型企业应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2. 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3.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p> <p>4.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p>

		5.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u>“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u>
11	供应商资格要求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参加磋商需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①未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② 2022年度或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p> <p>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p> <p>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①近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 ②近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新成立企业无需提供。）】</p> <p>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声明不实的，按《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p> <p>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声明函不实的，按《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p> <p>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p>
12	磋商保证金	<p>1、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转账或电汇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标项一：8000元 标项二：6000元 开户名：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西虹东路支行 开户行行号：308881029083 账号：9919 0466 3010 808 注：汇款单上需注明投标单位名称、项目名称（标项名称）、编号及金额。保证金缴纳形式：保证金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从供应商基本账户以网银或银行电汇形式汇至本公司账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评审。</p> <p>2. 保函形式 将保函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即可将保函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即可。 注：退保证金须办理人携带以下资料到我公司办理手续：1. 前来办理退还保证金的投标人代表，须持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及开户行许可证（均为复印件加盖公章）。</p>
13	是否接受联合体	✓ 不接受/接受
14	分包	✓ 不允许/允许

15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4年04月15日16时00分 (北京时间)
16	磋商报价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17	踏勘现场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无论供应商对现场考察与否，都将被视为熟悉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8	磋商答疑会	不召开
19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3天
20	近年财务状况年份要求	<u>2022</u> 年度或 <u>2021</u> 年度
21	磋商有效期	从磋商之日起60日历天
22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不少于磋商小组组成人员的三分之二，按相关规定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3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24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25	履约保证金	无
26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27	付款方式	以具体合同签订为准。
28	其他	本次采购如有变更、澄清或其他通知将在发布采购公告的网站上公布；

29

响应文件

采用不见面开标:

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上传到指定位置。无需递交纸质文件。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 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 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 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 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 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 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 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友情提示: 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 (含多把副锁) 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务必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那把锁解密)。

3. 远程开标前, 投标人务必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 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采用见面开标:

本项目采用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以及电子投标文件,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投标文件开启地点。

1、投标文件分为投标报价表信封和投标文件袋, 应包括下列内容:

1.1 投标报价表信封

(1) 投标一览表

(2) 投标保证金支付的凭证 (也可以为网上银行汇款凭证)

1.2 投标文件袋 (投标文件正副本)

(3) 投标文件 (文件编制详见第二章4.2)

(4)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投标文件扫描电子版 (加盖公章) (PDF格式)

2、文件袋和《投标报价表》信封封面上应写明:

招标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投标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正本”或“副本”)

3、投标文件密封

投标文件正副本及投标文件电子版 (光盘或u盘) 可以密封在同一投标文件袋中。光盘封面或u盘请载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包号、公司名称)。

光盘或u盘与投标正本文件恕不退还。

4、投标报价表密封

投标人必须单独制作“投标报价一览表”, 并单独密封提交, 投标一览表密封在一个信封内。

5、投标文件袋及投标报价表信封密封盖章

投标文件袋及投标报价表信封密封袋封口处须加盖投标公司公章及法人章, 并注明“开标时启封”字样。未按招标文件前附表17投标文件制作及密封要求的, 投标被拒绝。

投标性文件: 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光碟或u盘一份（概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一份 投标报价表（单独密封）
--	--	--

二、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人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采购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是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供应商”系指购买了磋商文件拟参加磋商和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供应商。

3. 合格的供应商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 (1) 本磋商文件“磋商邀请”第四条规定的条件；
- (2)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 (3) 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了磋商文件并登记。

4. 磋商费用

供应商参加磋商的有关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磋商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采购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响应文件格式
- (4) 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 (5) 评审办法
- (6) 合同主要条款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7.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采购单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7.2 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五日前进行，并以书面(或公告)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7.3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质疑或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应当在知道或应当知道(即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书面提出。

7.4 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8.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8.1 本项目不组织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四、响应文件

9. 响应文件的语言

9.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单位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9.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10.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1. 磋商货币

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均以人民币报价。

12. 联合体参与磋商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知识产权

13.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3.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磋商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4.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磋商文件允许分包的，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授权委托书（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4)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5) 投标报价单；
- (6) 投标报价汇总表；
- (7) 供应商基本情况；
 -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2)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当地公证处出具的此资质的公证书原件；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和税收的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 (8)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 (9)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 (10) 人员配置及业绩
- (1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资格承诺函；
- (13) 其他商务资格证明资料（格式自定）。

7.2 技术文件部分应包括：

(14) 项目实施方案；

(15)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技术资料；

15. 响应文件格式

15.1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第三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

15.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16. 磋商保证金

16.1 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磋商文件规定数额的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6.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交纳规定数额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6.3 供应商所交纳的磋商保证金不计利息。

16.4 未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

16.5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供应商交纳的磋商保证金：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供应商不接受按响应文件规定对其磋商报价进行修正的；
- (4) 除因不可抗力或响应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成交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署合同协议书或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6)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7) 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8)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17. 磋商有效期

17.1 磋商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磋商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其响应文件，关于磋商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磋商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8. 响应文件的编制

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

18.1 电子响应文件使用政采云平台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以及磋商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响应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响应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18.2 电子响应文件须使用投标人公章的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

18.3 电子招响应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响应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8.4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在生成加密响应文件时，同时生成非加密响应文件一份。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由投标人使用光盘制作(投标人须保证启用光盘时能正常读取)。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线上开标不需要密封)

19.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供应商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9.2 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和磋商文件要求单独提交的报价一览表、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供应商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9.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贴封条加盖密封章(供应商印章)。

19.4 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0. 响应文件的递交

采用不见面开标：

20.1 响应文件提交时间： 响应文件提交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20.2 开标地点： 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

20.3 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 30 分钟

20.4 关于能否延长解密时间的约定： 开标现场若发现默认解密时长不足，由采购人决定是否延长解密时长。

20.5 投标人应通过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响应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有效响应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以政采云中心交易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21.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1.2 供应商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

21.3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21.4 响应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1)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 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磋商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五、磋商和成交

22. 磋商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磋商，邀请所有参与供应商参加磋商。

22.2 磋商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磋商进行现场监督，也

可以(非必须)申请公证机构对整个磋商程序进行现场公证。

22.3 磋商时,采购代理机构应让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或申请公证机构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公证。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工作人员或公证人员将供应商单独递交的“报价一览表”当众拆封,并由唱标人员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

22.4 磋商时,“报价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5 响应文件中有关明细表内容与“报价一览表”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6 所有唱标完毕,如供应商代表对宣读的“报价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在获得磋商会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了的,经现场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

23. 磋商程序

磋商会主持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宣布磋商,按照规定要求主持磋商会。磋商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1) 宣布磋商会开始。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到,主持人宣布磋商会开始并致辞,当众宣布参加磋商会的现场监督人员、公证人员(若有)和主持人、唱标、监标、会议记录等采购工作人员,根据“供应商签到表”宣布参加本次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2) 宣布会场纪律和有关注意事项。

(3) 监督人按磋商文件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评审前的资格审查。

(4) 当众宣布资格审查结果及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5) 磋商唱标。主持人宣布磋商后,由现场工作人员或公证人员按任意顺序对供应商的“报价一览表”当众进行拆封,由唱标人员对其“报价一览表”的项目名称、所投产品的规格型号(服务内容)、磋商总价以及供应商名称进行宣读,并做磋商记录。唱标人员在唱标过程中,如遇有字迹不清楚的,应即刻报告主持人,经公证人员和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主持人立即请供应商代表现场进行澄清。

(6) 致公证词(若有)。唱标结束后,主持人请公证人员当众致公证词。

(7) 宣布磋商会结束。主持人宣布磋商会结束后,所有供应商代表应立即退场等候提交最后报价。

(8)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4. 成交通知书

24.1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4.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3 成交人的响应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成交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5. 签订合同

25.1 成交人在收到采购人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后，应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5.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3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5.4 成交人在合同签订之后三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

26. 合同分包

26.1 若本项目允许分包的，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26.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7.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

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8. 履约保证金

28.1 成交人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磋商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28.2 如果成交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其交纳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与退还。

29. 履行合同

29.1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9.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0. 验收

成交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国家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七、磋商纪律要求

31. 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

供应商参加磋商不得有下列情形：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3) 与采购单位、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 (4) 向采购单位、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 (6)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八、支付货款

32. 申请支付

32.1 采购项目验收合格，采购人签署《验收结算书》后，向财政部门提出支付申请。采购人的自有资金，由采购人直接支付给成交人或者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32.2 财政部门根据采购人的支付申请，并对采购合同进行审核后，直接将集中支付货款支付给成交人。

九、质疑和投诉

33.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

第三章、响应文件格式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基础服务类软件升级维护项目

磋商响应性文件

磋商文件编号：DZXJZB2024032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一、商务部分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委托授权书（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4)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5) 投标报价单；
- (6) 投标报价汇总表；
- (7) 供应商基本情况；
 -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2) 营业执照副本；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和税收的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 (8)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 (9)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 (10) 人员配置及业绩
- (1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 (13) 其他商务资格证明资料（格式自定）。

二、技术部分

- (14) 项目实施方案；
- (15)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技术资料；

注：1. 请投标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一) 商务部分

一、投标函

致：_____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招标[项目编号为：_____]
], 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报价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_____（磋商供应商名称）作为投标供应商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报价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60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磋商内容》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如我方被授予合同，我方承诺支付就本次招标应支付或将支付的中标服务费（详见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写的《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八) 我方作为____(供应商)____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投标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九) 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十) 我方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 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 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2) 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3)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三)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四)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或职称代表本公司授权（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参与贵方组织的（标项名称及项目编号）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上述经济活动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被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电 话：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 务：

电 话：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备注：后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及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致：（采购人）

我方于 ____年__月__日参加__（标项名称）__的投标，现保证：我方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的，或者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供应商： _____（电子签章）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签字）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缴费回单（复印件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备注：投标保证金缴费回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投标报价单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服务期限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备注	投标报价应包含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

注：投标一览表单独密封，投标文件中也必须提供。

此报价单标项一及标项二皆可适用。

供应商： _____（电子签章）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签字）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六、磋商报价表（第二轮报价）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服务期限		
2	服务地点		
3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备注：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1、上述报价为提供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内容的总价格（含税金、后续服务等的全部费用）

；

2、请将本磋商响应二次报价表单独打印电子签章，二次报价在政采云系统上上传。

七、供应商基本情况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主管部门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万元）			
单位性质					
投标期间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职 工 概 况	职工总数		其中：技术人员数		
	单位行政和技术负责人				
	姓 名	职 务/职 称	年 龄	专 业	
单 位 概 况					

(二) 营业执照副本 (三证合一的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如项目所在地有分支机构需提供分支机构营业执照

(三)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和税收的承诺书资格承诺函

八、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序号	条款内容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注：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无偏离则不需列明。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类似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实施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供应商： _____（电子签章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拟派遣人员

项目负责人（或技术服务人）

（本表格式仅供参考，也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编制本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证书级别				专 业	
证 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 校	专 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

1. 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有关人员简历及资格证书及其它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需附在本表之后。

3. 本表格所要求填写的人员是指供应商将安排在此项目的具体人员。

供应商： _____（全称）（电子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其他人员

(本表格式仅供参考,也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编制本表)

姓名	年龄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身份证号码	工作年限	经验年限

注:

1. 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须满足本项目的工作要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中标人须按本项目的实际需求或采购人的进度要求,对人员进行合理的增加,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 表后须附相关人员的证件(复印件)。

供应商: _____ (全称)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十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¹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²，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需按提供的服务或工程标的分别填写，未按规定填写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三、其他商务资格证明资料

(二) 技术部分

十四、项目实施方案

1、技术方案

1.1 技术参数响应表

序号	规格/要求	投标/响应实际参数 (投标供应商应按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8					见响应文件()页
...					

注：1. 投标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内容》的内容逐条响应。

2. 投标供应商响应招标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2、服务质量保障（格式内容自拟）

3、维保方案（格式内容自拟）

4、应急处理方案（格式内容自拟）

5、根据采购需求及评标办法内容提供的其他方案（格式内容自拟）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技术资料

第四章 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标项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基础服务类软件升级维护项目-报表中心升级

一、技术需求

1. 项目概述及需求

基于财政业务数据，根据各用户的报表需求，提供报表实施服务，包括报表需求收集，报表数据分析，数据分析模型开发，业务数据清洗，分析类、业务类报表定制化开发及技术支持工作。

2. 项目技术规格及要求

2.1 数据模型建设

根据用户报表需求，财政业务数据，对已入数据仓库的财政数据进行分析。建设数据分析模型，以满足用户定制化报表快速开发需求。

2.2 报表定制开发

按照用户报表定制化需求，开发数据分析报表、数据决策报表、业务数据报表。为用户定制开发报表，实施服务，技术支撑服务。

2.3 报表中心平台升级

基于财政技术底座平台开发报表中心系统，提供用户报表分类管理功能，数据报表权限配置功能，为各级各类用户提供数据查询和使用服务功能。

二、其他要求

1. 开发服务

项目开发须遵循现行的数据平台技术，架构设计以及代码要求，在充分调研和分析实际用户需求的情况下进行升级功能的设计、开发、测试和交付培训工作。

2. 培训服务

提供技术培训，包括但不限于安装调试、使用和运行管理、开发示范、性能调优、问题检测与修复等内容。

2.1 投标人应保证提供最有经验的培训讲师，使招标人员工在培训后能够顺利使用系统，系统管理人员能够进行日常维护和管理配置。

2.2 培训应包括技术培训和产品使用培训。

培训教材应使用标准中文；为进行有效的技术交流，所有培训讲师必须具备熟练的中文会话和书写能力。

在投标书里，投标人应提供：

2.3培训计划：其中应注明每次培训课程的时间、地点（按招标人要求）及课时；

2.4培训大纲：其中应注明每次课程的内容和目的。

培训课程应安排在整个项目计划的合适时间段内。

2.5培训对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用户：招标人最终用户、招标人软件开发人员和系统维护人员、业务与技术负责人。

3. 项目实施

3.1建立专门的项目小组，由专人负责，做到本地化服务，确保项目按时按质进行。

3.2对投标人项目小组的要求是诚信、领悟能力强、技术过硬、团队凝聚力强。

3.3项目建设过程分为计划、需求调研、设计开发、实施、测试、试运行、验收、运维服务及推广等阶段。

3.4以架构为中心，使用用例驱动的，迭代和增量开发的软件开发过程，根据用户需求持续改进。

3.5应用系统的开发要严格按照软件工程的方法进行组织。

3.6应对建设过程中的设计、实施、测试、验收、试运行及推广等阶段分别制订详细的工作计划。

3.7应针对用户的需求进行充分调研，并编写数据需求规格说明书、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接口需求规格说明书等文档。

3.8本招标文件提出的对应用系统开发的基本需求，是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和报价的主要依据，但不应作为编制正式实施方案的完整的详细要求。在编制正式的应用系统建设实施方案时，投标人应深入分析和充分考虑甲方对本系统现在及未来发展的要求，设计出完整优质的方案，完全满足甲方需求。

3.9要合理安排工程进度，合理划分项目实施阶段，明确每个阶段应完成的工作及每个阶段完成后提交的产品及文档。

3.10根据招标人进度安排，列出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

4. 测试要求

4.1测试环境由中标人自行解决。在测试阶段，要求中标单位具有完备的质量保证小组，对软件的实施、测试及版本进行管理。同时，要求中标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配备专门的版本管理工程师协助招标人完成对系统的版本管理工作。

4.2使用专业的版本控制工具对开发程序的版本进行规范管理；

4.3建立专门的质量保证小组，对承建项目的质量进行管理和控制；

4.4建立一套切实可行的测试制度及管理方法；

4.5要求中标单位拥有测试工具，对系统进行压力和性能测试，确保在系统交付时能够流畅运行（页面响应时间3秒以内）。

5. 项目文档

供应商在项目建设的各个阶段及时提交建设成果，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5.1项目启动阶段：项目实施方案。

5.2系统设计、开发阶段：需求规格说明书和项目设计说明书；

5.3系统实施阶段：软件安装说明书、软件使用说明书、系统培训手册。

5.4项目验收阶段：1、测试报告、2、项目验收报告。

三、商务条款

1. 质保期

免费质保期 12 个月。（免费质保期自通过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 交付期、交付方式及交付地点

2.1 交付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2.2 交付方式：采购人指定。

2.3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

3. 货款支付

3.1 第一次付款：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金额的80%的预付款。

3.2 第二次付款：根据甲方内部管理规定，满足终验条件，乙方提交全部验收材料，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100%。

4. 系统优化承诺

4.1供应商应熟悉财政相关业务，对相关业务系统兼容性、合理性进行分析，出具分析依据及分析报告，根据报告优化系统性能并提出合理化建议，按照建议对系统进行优化。（提供合理化建议函）

标项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基础服务类软件升级维护项目-呼叫中心升级

一、技术需求

1. 项目概述及需求

为保障全疆业务系统运转正常，解决呼叫中心坐席电话繁忙，新增值班坐席，并根据值班坐席配置增加语音转写服务，满足峰值时的坐席语音转写需求，同时按照财政厅现有需求，完成相关系统集成；扩展目前正在运行使用的呼叫中心系统功能，增强值班坐席接听电话时，系统能够根据沟通语音快速自动的从呼叫中心知识库系统中筛选出匹配用户问题的知识，自动推送给问题用户，方便用户快速的获取问题解决办法。整体提高财政厅维护部门的工作效率。

2. 项目技术规格及要求

呼叫中心升级工作和内容主要包括3部分。一是集成语音转写服务，于呼叫中心工单系统中为值班坐席提供实时语音文字服务；二是依托集成的语音服务开发呼叫中心坐席端智能知识推荐服务；三是根据各级维护部门和工作人员日常需求提供定制化系统功能开发，并提供日常维护升级改造服务。具体如下：

2.1 ASR语音转写服务集成开发

依据语音转写服务接口规范，集成开发实时语音转写服务，并将实时转写的语音文字与语音信息关联、存储；为呼叫中心平台系统提供语音和文字数据服务。

2.2 值班坐席知识智能推荐服务开发

集成CTI语音和文字数据服务，实现值班坐席接听电话时自动获取语音文字信息，事后能够查看通话语音和文字信息。实时拆解分析语音文字，以知识库数据为基准，为值班坐席在接听电话时提供知识智能推荐服务功能。

2.3 呼叫中心系统功能定制化和升级开发

为各级维护部门提供呼叫中心平台内各子系统的升级维护服务，以及各级部门和工作人员提出的定制化开发功能。

二、其他要求

1. 开发服务

项目升级开发须遵循现行的呼叫中心技术，架构设计以及代码要求，在充分调研和分析实际用户需求的情况下进行升级功能的设计、开发、测试和交付培训工作。

2. 培训服务

提供技术培训，包括但不限于安装调试、使用和运行管理、开发示范、性能调优、问题检测与修复等内容。

2.1 投标人应保证提供最有经验的培训讲师，使招标人员工在培训后能够顺利使用系统，系统管理人员能够进行日常维护和管理配置。

2.2 培训应包括技术培训和产品使用培训。

培训教材应使用标准中文；为进行有效的技术交流，所有培训讲师必须具备熟练的中文会话和书写能力。

在投标书里，投标人应提供：

2.3 培训计划：其中应注明每次培训课程的时间、地点（按招标人要求）及课时；

2.4 培训大纲：其中应注明每次课程的内容和目的。

培训课程应安排在整个项目计划的合适时间段内。

2.5 培训对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用户：招标人最终用户、招标人软件开发人员和系统维护人员、业务与技术负责人。

3. 项目实施

3.1 建立专门的项目小组，由专人负责，做到本地化服务，确保项目按时按质进行。

3.2 对投标人项目小组的要求是诚信、领悟能力强、技术过硬、团队凝聚力强。

3.3 项目建设过程分为计划、需求调研、设计开发、实施、测试、试运行、验收、运维服务及推广等阶段。

3.4 以架构为中心，使用用例驱动的，迭代和增量开发的软件开发过程，根据用户需求持续改进。

3.5 应用系统的开发要严格按照软件工程的方法进行组织。

3.6 应对建设过程中的设计、实施、测试、验收、试运行及推广等阶段分别制订详细的工作计划。

3.7 应针对用户的需求进行充分调研，并编写数据需求规格说明书、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接口需求规格说明书等文档。

3.8 本招标文件提出的对应用系统开发的基本需求，是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和报价的主要依据，但不应作为编制正式实施方案的完整的详细要求。在编制正式的应用系统建设实施方案时，投标人应深入分析和充分考虑甲方对本系统现在及未来发展的要求，设计出完整优质的方案，完全满足甲方需求。

3.9 要合理安排工程进度，合理划分项目实施阶段，明确每个阶段应完成的工作及每个阶段完成后提交的产品及文档。

3.10 根据招标人进度安排，列出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

4. 测试要求

4.1测试环境由中标人自行解决。在测试阶段，要求中标单位具有完备的质量保证小组，对软件的实施、测试及版本进行管理。同时，要求中标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配备专门的版本管理工程师协助招标人完成对系统的版本管理工作。

4.2使用专业的版本控制工具对开发程序的版本进行规范管理；

4.3建立专门的质量保证小组，对承建项目的质量进行管理和控制；

4.4建立一套切实可行的测试制度及管理方法；

4.5要求中标单位拥有测试工具，对系统进行压力和性能测试，确保在系统交付时能够流畅运行（页面响应时间3秒以内）。

5. 项目文档

供应商在项目建设的各个阶段及时提交建设成果，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5.1项目启动阶段：项目实施方案。

5.2系统设计、开发阶段：需求规格说明书和项目设计说明书；

5.3系统实施阶段：软件安装说明书、软件使用说明书、系统培训手册。

5.4项目验收阶段：1、测试报告、2、项目验收报告。

三、商务条款

1. 质保期

免费质保期 12 个月。（免费质保期自通过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 交付期、交付方式及交付地点

2.1 交付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2.2 交付方式：采购人指定。

2.3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

3. 货款支付

3.1 第一次付款：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金额的80%的预付款。

3.2 第二次付款：根据甲方内部管理规定，满足终验条件，乙方提交全部验收材料，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100%。

4. 系统优化承诺

4.1供应商应熟悉财政相关业务，对相关业务系统兼容性、合理性进行分析，出具分析依据及分析报告，根据报告优化系统性能并提出合理化建议，按照建议对系统进行优化。（提供合理化建议函）

第五章 评审办法(通用)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1.2 评审工作由采购人负责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审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审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1.4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4) 向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1.5 评审过程严格保密。供应商对磋商小组的评审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6 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依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7 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单位书面解释说明。发现磋商文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可以拒绝评审,并向采购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2. 评审方法

本项目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3. 评审程序

3.1 资格审查。

序号	评审项目	供应商		
		a	b	c
1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参与磋商需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①未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②2022年度或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①近12个月内（任意1个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②近12个月内（任意1个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新成立企业无需提供。）】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声明不实的，按《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6	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结 论（“√”表示通过，“×”表示不通过）			
1、磋商小组在认真理解磋商文件的有关情况后，按上述内容对响应文件做出须自己负责的评审。2、表中所述分项评审结果分两种：（1）合格用“√”表示；（2）不合格用“X”表示，评委对某一分项评审认为不合格时，必须要写明原因。有一项不合格的，则结论为不通过。3、备注：如果响应文件中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磋商小组将认定整个响应文件不响应磋商文件而予以无效处理，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具有响应性。				

3.1 符合性检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标处理：

项目	评审内容		评审方法	
			符合	不符合
1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			
3	磋商报价不高于设定的预算金额；			
4	服务期符合磋商文件规定期限；			
5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内容及要求；			
6	响应文件不得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备注：如果响应文件中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磋商小组将认定整个响应文件不响应磋商文件而予以无效处理，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具有响应性。

3.1.1 在响应文件符合性检查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磋商文件规定。

3.2 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磋商小组成员签字) 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按响应文件递交逆顺序集中与通过符合性检查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通过符合性检查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3.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

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3.2 磋商文件不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须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的最终供货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供货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4 比较、评价。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3.4.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排序并列。

3.5 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是磋商小组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项目概况、磋商日期和地点；
- (2) 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3) 评审方法和标准；
- (4) 磋商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5) 评审结果和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

4. 评审细则及标准

4.1 磋商小组只对通过符合性检查的响应文件，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审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4.2 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是：价格、服务、信誉、业绩、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和（如涉及）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及响应文件规范性等。

4.3 除价格因素外，磋商小组成员应依据响应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

4.4 在评审过程中，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非实质性偏离进行扣分：

(1) 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或者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或者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供应商拒不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或澄清、说明、补正的内容也不能说明问题的；

(2) 响应文件未编制目录、页码；

(3) 认定的与磋商文件第五章规定的技术、商务和其他规定要求不符的非实质性偏离

(4) 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4.5 综合评分明细表

4.5.1 综合评分明细表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磋商小组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4.5.2 磋商小组将按照下述评分标准对通过符合性检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供应商评审得分等于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评审因素权重表：

商务、技术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因素	分值 (100分)	评审标准
1	价格部分 (10分)	投标报价	1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分分值}$ (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超过了采购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2	商务部分 (18)	本地化服务	6	根据投标人提供本地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本地化服务方案、人员配置、联系电话等(提供本地化服务方案及承诺函)，本地化服务方案内容全面，详实、可操作得6分，本地化方案内容不完善、人员配置不合理得3分，未提供本地化服务方案内容不得分。
3		运维服务	6	为满足运维服务的及时性、安全性、专业性等需求，除供应商自有运维人员外，承诺可提供报表软件原厂售后服务人员进行售后服务的(需身份证、资格证书、最近一个月的人员社保、工作证明)，得6分，不提供，或提供非原厂售后服务人员不得分。
4		拟投入项目人员	6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驻场项目人员情况进行评分，拟提供驻场的每个人均须具有两个省级财政运维相关项目经验。拟提供人员全部满足项目经验要求得6分，每有一个人员不满足项目经验要求扣3分，扣完为止。
5	技术部分 (72分)	技术方案响应程度	28	技术符合程度：满足采购文件采购需求的得28分，每有一条技术参数不符合采购需求的，扣1分，三项不满足的视为技术符合程度有重大偏离，28分扣完
6		服务保障的符合程度	10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评分，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常规的例行检查/监控、故障排除、标准化业务咨询、单位端日常问题解决等服务： 服务方案满足项目所有运维需求，规范化和标准化程度高，具有针对性、可行性、完整性，对本项目服务需求理解深刻的，得10分，内容有缺失的一项扣2分。
7		项目工作方案	8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工作方案描述进行打分： 熟悉新疆财政报表中心系统业务、功能、架构及相关流程，对此次维护开发相关系统需求及功能实现了解清晰，财政业务，数据分析逻辑清晰，方案总体设计考虑成熟，具有较为详细的系统及功能设计实现方案、能够满足系统应用的要求和各项指标得8分。 对系统业务、功能、机构、流程描述有错漏的，一项扣2分。

8	定期维护方案	10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定期维护方案进行评分： 定期维护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源代码改进、接口优化、图形化定制、数据过滤、业务流匹配等，需提供详细的维护周期、维护内容、维护效果分析等，以上方案内容出现一项错漏，扣2分。
9	服务响应措施	4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响应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1) 承诺系统出现问题5分钟电话响应； (2) 承诺系统出现问题2小时内解决并交付采购人使用； (3) 承诺提供7×24小时免费线上技术支持； (4) 承诺在线上技术支持解决不了的情况下及时开展线下技术支持工作。 每提供一项承诺1分，满分4分。
10	突发事件应急保障方案	6	突发事件应急保障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应急保障计划、重大故障、重要时期的运维保障措施，能够对系统无法访问、网络性能失常、安全漏洞、数据丢失等问题进行及时响应。以上内容如有一项错漏扣2分
11	培训方案	4	根据不同用户制定不同的培训计划和培训内容。为保证业务的正常开展，提高人员的业务技术水平，需要运维人员在服务期间组织多方面、多层次的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业务培训、管理系统操作培训等： 培训方案内容全面、思路清晰，设计合理得4分； 培训方案内容每缺失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方案内容模糊不清、逻辑性差、不符合实际的，每一条扣1分，扣完为止。 响应文件中未作针对性描述的得0分。
12	保密措施	2	根据供应商提供对本项目的保密措施进行评分，包含签订项目保密协议，保密管理办法，数据泄密惩处措施等： 提供的得2分 有一项错漏的不得分。

4.5.3 供应商总分=报价部分得分+技术、商务部分得分，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5. 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发布采购公告的媒体上发布废标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6. 定标

6.1. 定标原则：本项目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成交人。

6.2. 定标程序

6.2.1 磋商小组将评审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并按照综合得分高低标明排列顺序。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排序并列。

6.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至采购人。

6.2.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6.2.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人，采购人在采购公告发布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6.2.5 采购单位不退回响应文件和其他磋商资料。

7.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7.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7.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7.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7.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7.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8.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8.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受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财政部门或者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8.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财政部门、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8.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8.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响应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8.5 在咨询工作中，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标准，认真听取咨询方的合理要求，提出科学合理的、无倾向性和歧视性的咨询方案，并对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承担个人责任。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基础服务类软件升级维护项目

(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合同(样本)

采 购 合 同

项目编号: DZXJZB2024032

采 购 人:

供 应 商:

代 理 机 构:

签 订 日 期: 二〇二四年×月×日

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项目

(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合同(样本)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_____

承检方(以下简称乙方): 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 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总则

1.1. 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是对_____。

1.2. 乙方提供服务的受益人为本项目的甲方, 甲乙双方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服务周期

服务周期: _____

供货方式: _____

三、委托服务事项(具体要求参照招标文件)

四、知识产权归属

五、保密

六、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 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提供服务, 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

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 1 个月以上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 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 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 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 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 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七、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八、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份。

十一、付款方式

十二、甲方权利和义务

- 1、代表和维护委托方的合法权益。
- 2、甲方有权对乙方委派的人员提出更换的权利。
- 3、审批乙方拟定的相关制度。
- 4、监督乙方管理服务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 5、乙方如不履行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要求或其它虚假欺诈行为，甲方有权先处罚后终止合同，乙方赔偿甲方所受损失。

十三、乙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制定相关服务制度。
- 2、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协调处理相关事项。
- 3、按照本合同不得将本项目责任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
- 4、按合同约定，负责向甲方收取相关费用。
- 5、乙方管理人员及其它所属工作人员应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和社会公德，爱护甲方的财产和其它资源。

十四、服务质量

- (一) 具体的服务质量要求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执行。
- (二) 如甲方或乙方中有一方要求中止合同，须提前 3 个月通知对方，并交付对方违约金(按合同办)。

十五、其他约定

1、乙方的服务实施人员要有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关资格，要严格政审，没有刑事犯罪记录，重要岗位人员聘用要经甲方审定。并须将其管理人有效证明及担保提交给委托方管理部门存 查备案。

2、如有需要，乙方的管理人员要听从甲方调动指挥。

十六、 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应无条件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并赔偿乙方的直接经济损失。

2、乙方违约，按合同有关规定办理，无权要求甲方退还履约保证金，并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3、乙方不遵守承检合约，不按合约签订的各项要求完成工作或出现重大安全事故时，乙方赔偿损失后，甲方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甲方有权终止乙方承检资格，且不予退还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4、乙方不得转让承检权，如发现乙方把承检权转让他人，则视为乙方自行毁约，其履约保证金不得退回并立即停止乙方承检资格。 5、甲方逾期支付乙方服务费用的，向乙方支付相应的违约金。（具体支付时间按有关规定 执行） 6、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的规定，未能达到约定的服务要求，使用人投诉多或出现重大管理失误，或在服务项目时造成重大事故、负有主要责任，甲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七、 其他

1、本合同正本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采购办执一份， 招标机构执一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2、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 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5、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6、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用补充合同的形式加以补充。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注：最终合同以实际签订为准
